



梦之城

NEEQ : 837364

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ream Castle Culture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黄冰
职务	董事会秘书兼 CIP0
电话	86(10)-88580160
传真	86(10)-88580160
电子邮箱	huangbing@idreamcastl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idreamcastl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 号海淀科技大厦 9 层 907 (10008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 号海淀科技大厦 9 层 907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4,253,408.91	55,700,209.51	15.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14,103.57	26,251,008.46	15.10%
营业收入	54,821,701.54	38,270,738.89	43.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9,665.59	-10,183,936.67	-141.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61,297.88	-26,900,399.4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8,124.87	-17,593,031.13	-7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1%	-32.4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7	-14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8	1.20	15.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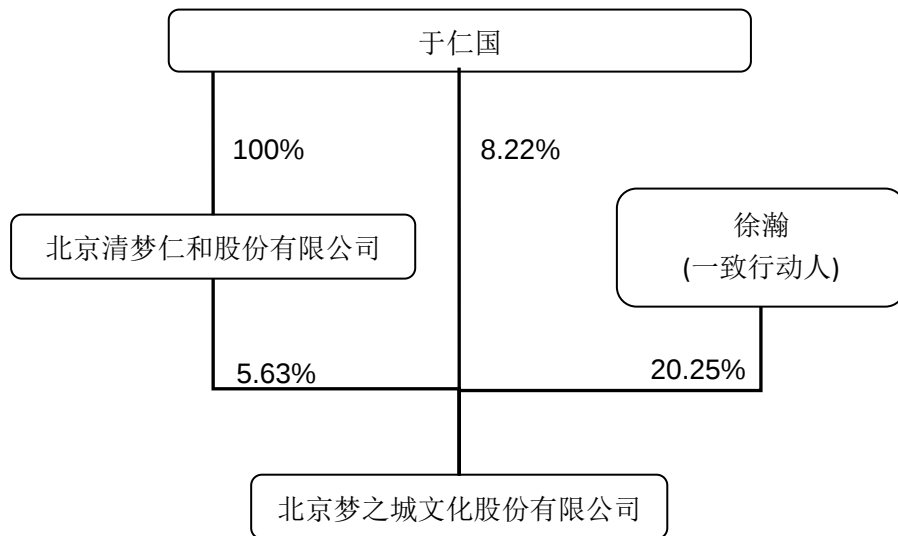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19,226	11.06%	-328	2,418,898	11.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26,171	0.12%	109	26,280	0.1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460,460	88.94%	328	19,460,788	88.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97,500	8.22%	-1,797,500	-	-
	董事、监事、高管	6,109,694	27.92%	1,797,828	7,907,522	36.1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1,879,686	-	0	21,879,68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illegible]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初，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于仁国先生，他持有公司 1,797,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8.22%；于仁国先生通过全资控制北京清梦仁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230,555 股股份，持股比例 5.63%；于仁国先生与公司股东徐瀚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徐瀚先生与于仁国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于仁国先生的意见为准，徐瀚先生持有公司 4,431,111 股股份，持股比例 20.25%。于仁国先生通过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通过《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共计 34.10%，能依其出资额、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8 年 5 月 30 日，于仁国先生和徐瀚先生在自愿平等、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一致同意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并签署了《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的协议》。《一致行动协议书》解除后，于仁国先生和徐瀚先生将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投票权，双方不再受《一致行动协议书》约束，亦不再享有该协议约定的权利或承担该协议约定的任何义务。

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公司其他股东均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未有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 以上，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的分析，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

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	5,583,441.6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减少	5,583,441.68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加	3,712,548.84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减少	3,712,548.84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2017 年度管理费用减少	7,885,601.38
	2017 年度研发费用增加	7,885,601.38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2017 年度利息收入	-40,711.25
	2018 年度利息收入	-17,739.3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5,583,441.68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	5,583,441.68		
应付账款	3,712,548.84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	3,712,548.84		
管理费用	17,039,066.67	9,153,465.29		
研发费用	0	7,885,601.38		
利息收入	0	-40,711.25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